

台风“桦加沙”过境川岛山侧村尾水处理设施维修工程预算编制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根据业主要求，开展财政性资金基本建设项目台风“桦加沙”过境川岛山侧村尾水处理设施维修工程的预算编制工作。该工程建设地点为台山市川岛镇，投资金额为781458.71元。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川岛镇。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 编制费参照广东省物价局《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规定，本项目核准服务费为3751元，结合市场调节价，本次服务下浮15%至30%进行计费。

2. 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中选机构在签订合同收到甲方提供的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施工图预算的编制工作。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川岛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6年3月12日

